

永安市贡川镇人民政府

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贡川镇党政办公室编制。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（<http://www.ya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贡川镇党政办公室，地址：永安市贡川镇水东路 1 号，邮编：366011，联系电话：0598-3510034。

一、概述

《条例》颁布实施以来，贡川镇党委、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及时做好工作部署。

1、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，明确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。

2、认真按要求编制《贡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贡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并通过网站等方式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3、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等规定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公开信息数：2013 年度主动公开信息数 38 条。

(二)公开信息分类：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能、办事程序；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；财政收支、各类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；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宅基地使用的审核情况；征收或者征用土地、房屋拆迁及其补偿、补

助费用的发放、使用情况；镇的债权债务、筹资筹劳情况；抢险救灾、优抚、救济、社会捐助等款物的发放情况；镇镇集体企业及其他镇镇经济实体承包、租赁、拍卖等情况；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的情况；其他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等。

(三)公开主要内容:2013 年度主动公开信息 38 条,其中:机构职能类信息 18 条,民政扶贫救灾社会社保就业类信息 3 条,国土资源城镇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4 条,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9 条,其他 4。

(四)公开主要形式:通过网站、公开栏、宣传栏等形式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3 年度未接到群众有关公开信息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3 年度暂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咨询和投诉情况

未发生书面申请公开情况。

六、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全年,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。

七、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

我镇虽然已按上级要求及时、规范公开各类信息,但仍存在一些问题,主要是可公开信息量不多,工作人员身兼数职,影响工作开展,信息发布内容归类不准确等。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,督促工作人员及时、严

格按规范公开信息，加强工作人员网络操作技术学习，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科学分类。

附件：贡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统计报表

贡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统计报表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12 年度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38	97
其中：1、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38	97
2、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、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、网上申请数	条	0	0
3、信函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、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、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、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、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	元	0	0
行政复议数	件	0	0
行政诉讼数	件	0	0
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